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聖保祿修女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一一五年度工作計畫書

一、計畫依據：依據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聖保祿修女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捐助章程第五條規定辦理。

二、計畫內容：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經費預算	預定進度		預期成果	備註
			起	迄		
其他相關社會福利支出	提供設籍新北市學生清寒獎助學金 *目標:協助清寒學生求學。 *內容與策略: 每年春季開放申請；每年名額由本基金會酌情決定。獎助學金金額：國中生每位貳仟元整、高中(職)生每位參仟元整、大學及五專生每位伍仟元整。 *服務範圍及對象: 凡設籍新北市之國中、高中(職)生、大學及五專生，家境清寒(具有新北市社會福利資格證明)，在校學期平均成績達70分以上者，均可提出申請（在職生、公費生、推廣班、進修班及研究生除外） *審核與領獎程序：經審核符合條件且錄取者，應親自出席本基金會舉辦之頒獎典禮。 *經費來源:為本基金會之捐贈收入及基金孳息。	240,000	民國115年01月01日	民國115年12月31日	預期執行經費達成率85%以上	經費預算詳經費明細概算表

董事長：　　執行長：　　製表人：

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聖保祿修女會社會福利慈善事業基金會
一一五年度工作計畫書經費明細概算表

工作項目	計畫內容	預算數	經費概算說明
其他相關社會福利支出	提供設籍新北市學生清寒獎助學金	240,000	預估115年度清寒獎助學金名額及經費如下: 國中: 45名*$2000=$90,000 高中: 25名*$3000=$75,000 大學: 5名*$5000=$25,000 小計: $190,000 頒獎典禮費用 : $50,000 合計: $240,000
合 計		240,000	

